关于转发市总工会《关于举办2019年天津市职工职业

技能大赛的通知》的通知

各基层工会：

现将市总工会《关于举办2019年天津市职工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各基层工会按照通知要求，依照大赛参赛工种及资格，积极组织本单位及辖区符合参赛条件的职工参加本次职业技能大赛，并将开展技能大赛的活动方案于7月10日前上报至区总工会组织部，确保本次活动顺利开展。

河东区总工会

2019年7月10日

关于举办2019年天津市职工

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

各区总工会，各局、集团公司工会，各有关单位工会：

按照全年工作要点，市总工会定于2019年6月至12月举办天津市职工职业技能大赛，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充分发挥职业技能大赛在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中的积极作用，发现培养造就更多的高技能领军人才，推动建设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大军，为加快“五个现代化天津”建设、推动天津高质量发展提供高技能人才保障。

二、组织机构

设立天津市职工职业技能大赛组织委员会。

主 任：市总工会党组书记、副主席 林 引

副主任：市总工会党组成员、经审委主任 王玉生

成员： 市总工会基层工作部部长 辛传铭

市总工会宣传教育部部长 张玉辉

市第一工人文化宫主任 朱 韬

市总工会基层工作部副部长 刘 娟

组委会下设技能大赛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天津市第一工人文化宫（天津市职工技术协会），负责组织协调和日常管理工作。

设立评判委员会和监审委员会，评判委员会和监审委员会由有关专家和工作人员组成。评判委员会负责大赛的规则制定、命题、制定评判标准、裁判等赛务工作。监审委员会负责大赛监督、审查、仲裁等工作。

三、大赛职业（工种）

大赛设个人赛和团体赛。

个人赛：数控车工、汽车维修工、叉车工、焊工、架子工、CAD-机械设计、手机APP开发等7个工种；

团体赛：物联网智能系统快速搭建与典型模块应用。

四、大赛安排

（一）基层预赛阶段

各区总工会，各局、集团公司工会及有关单位要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开展竞赛，竞赛工种不局限于市级决赛的工种。各单位开展技能大赛的活动方案要于7月20日前报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备案。

（二）市级决赛阶段

8月31日完成市级决赛报名工作，并组织赛前培训，9月—12月分别在天津市机电工艺学院、天津中德应用技术大学、中国石化第四建设有限公司等三家承办单位举行各工种的市级决赛。

决赛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五、大赛标准

市级决赛按照国家职业标准二级（技师）的要求进行，其中：理论知识成绩占30%，实际操作成绩占70%。

大赛技术文件另发。

六、参赛资格

1.各类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含农民工）均可报名（农民工一般是指拥有农业户籍从事非农生产的人员）。

2.各区总工会，各局、集团公司工会应在预赛的基础上，选拔推荐3名优秀选手组成一支代表队参加全市决赛。从业人员较多、技术水平较高的区、局、集团公司可组织多支代表队。

3.所有参加市级决赛选手须有2018年1月1日以来参加有关预赛的成绩记录。

七、奖励办法

（一）个人赛取得各职业（工种）第一名的选手，按照相关规定，对符合条件的，由选手所在的区、局集团公司工会按程序向市总工会申报天津市五一劳动奖章荣誉称号。其他奖励政策按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二）对获得个人赛前3名和团体赛前2名的选手，给予每人1万元奖励；对获得个人赛4—10名和团体赛3—6名的选手，给予每人5000元奖励。

（三）根据基层单位全年组织技能大赛情况，评选出10家优秀组织单位，颁发奖牌和证书。

八、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全市各级工会组织和承办单位及相关部门，要加强大赛工作的组织领导，精心组织，成立相应的组织机构，把开展职工技能大赛工作作为提高职工素质、助力天津高质量发展的有效途径，通过层层选拔，考核比武，培养和发现技能人才，确保技能大赛活动取得实效。

（二）强化管理，注重质量。各单位要按照国家职业标准及大赛要求，制定本系统实施方案，保证竞赛的技术质量，确保大赛公开、公平、公正高标准地进行。

（三）落实责任，工作到位。各区、局集团公司工会要切实抓好竞赛的组织协调、工作规划，指导推动工作落地落实,并将竞赛工作总结报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努力形成上下联动、各负其责、整体推动的工作局面。

（四）大力宣传，营造氛围。要强化竞赛活动的全过程宣传工作，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多种媒体，加大对竞赛相关报道信息的及时推送，做好竞赛优秀选手先进事迹、成长经历的挖掘、总结、宣传工作，引导广大职工立足本职，钻研技术，在全市大力营造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良好社会氛围。

九、报名时间及方式

（一）报名时间

市级决赛报名截止时间为2019年8月31日，各区总工会，各局、集团公司工会负责组队报名工作。

（二）报名方式

本次大赛通过“天津市职工职业技能大赛报名平台”进行填报。

1．参赛选手报名：请在微信公众号搜索“天津市职工职业技能大赛”，或扫描以下二维码进行关注，按要求填报，并通过公众号接收大赛相关通知和比赛成绩。（报名时，工会代码由各区、局、集团公司提供给报名选手，以附件提供为准。）



2．各区、局、集团公司审核：电脑访问“天津市职工职业技能大赛报名平台”（www.tjzgds.com），对管辖内报名人员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系统自动将通过审核报名的人员转到大赛组委会进行确认。（工会代码、管理用户名及登录密码见附件）。

3.大赛组委会审核：通过后即为报名成功。

十、联系方式

（一）联系人及电话：

1．大赛办公室联系人：解 雯 姜 赢 高亚君 刘 巍

电 话：24032362 24032365 24032371

2．报名审核平台联系人：李洁萍

电 话：85194572

（二）E-mail：tjzgjnds@163.com

（三）预赛备案和总结、平台使用说明、技术文件等均在“天津市职工职业技能大赛报名平台”（www.tjzgds.com）上完成和下载。

附件：各区、局、集团公司单位代码及管理密码

天津市总工会

2019年6月5日